

西畴县财政局文件

西财农〔2022〕3号

西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：

根据《文山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文财农〔2021〕105 号）要求，现将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下达你单位（金额及科目详见附件），现就资金使用管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快项目落实和资金拨付进度

要严格执行《关于修订印发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0〕10 号）等文件规定，提前谋划，做实做细项目前期相关工作，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项目实施。同时，及时将分配下达的财政资金形成实物工作量，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效

益。

二、加强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

要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将绩效管理工作贯穿于绩效目标编制、绩效跟踪、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等环节，确保绩效目标的全面完成。对项目的组织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动态跟踪，及时发现并纠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。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和预算项目实施完成后，应严格按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部门绩效自评。州级将适时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。

附件：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分配表



附件

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县（市）	总计		
		合计	农机购置补贴 2130122 农业生产发 展	糖料蔗良种良法技 术推广补助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 务
			约束性任务	约束性任务
3	西畴县	366.45	109	257.45

